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25年，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以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

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依据、程序和方法

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及本公司内部控制相关管理标准。

程序:制定评价工作计划、组成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

方法:综合运用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等方法,充分收集被评价单位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按照评价的具体内容,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研究分析内部控制缺陷。

(二)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公司总部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租赁业务、工程项目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采购业务、租赁管理、销售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项目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本年度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如下：

1.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建立并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股东会、董事会等机构的有效运行。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行使自身权利；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并向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战略制定、薪酬体系推行、审计监督和完善合规管理工作。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保证公司正常运转。

公司按照内控规范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成立了合规管理部，风险与内控相关职能由审计部转至合规管理部，加强了“法务、合规、风控、内控”四位一体合规体系的建设。公司根据业务性质、管控模式和管理需求，设置了董事会秘书处（战略投资部）、行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经营管理部（合规管理部）、审计部、纪检监察室、企业营销策划部、信息化中心9个职能部门，商业综合体管理事业部、建设管理事业部、物业经营事业部、珠宝产业管理事业部4个事业部。各子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合理设计组织架构，明确权责分配。报告期内，公司对组织架构和内部机构进行梳理与完善，并对其设计、运行效率及执行效果进行综合评价。

2.发展战略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行使职责，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以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为牵引，明确中长期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措施。通过4S管理体系，从战略规划、商业计划、管理报表及考核评价四方面推进战略管理，将公司发展战略分步落实到位，确保公司长期规划在实际经营活动中的有效实施。2025年公司直面黄金税收新政、经济及行业下行等多重挑战，以数字化为发展引擎、以管理提升为支撑、以合规运营为经营底线，全力推进各项工作。

3.人力资源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涵盖人员聘用、员工培训、薪酬管理、福利保障、绩效考核、薪酬晋升、选拔任用和人才培养管理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政策严格有效、公正透明。

依据“十四五”战略规划的部署，2025年公司持续通过各类招聘渠道来满足专业人才需求；秉持向关键核心岗位、一线岗位倾斜的激励导向，持续完善考核激励体系建设，突出市场导向。实抓人员队伍优化，深化“强专业、高绩效”的人才队伍理念，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较上年有所提升。

4. 社会责任

公司聚焦责任落实与体系构建，建立了“季度考核-隐患排查-培训赋能”闭环管理机制。在制度层面，制定并实施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大安全体系实施细则》《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在培训方面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以及消防演练。引入AI智能危险作业监控预警系统，精准识别未规范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吸烟、明火等行为，推动安全管理从“被动响应”向“主动预防”转型，安全水平稳步提升。全年来，公司安全生产形势良好，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公司始终关注员工的生活状况和身体健康，积极开展慰问关怀工作，为员工提供符合职业健康标准的工作环境和条件。每年组织全体员工接受职业健康检查，搭建“群众诉求服务站”，丰富员工生活，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

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特力珠宝文化产业园获评“新华信用明珠杯”气候适应型园区建设成果奖，展现了公司在绿色低碳发展、资源循环等方面的积极实践。园区通过优化能源结构、推广节能技术、完善生态排水系统等举措，为行业提供了可复制的示范经验。公司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开展公益献血、捐书助学等活动，切实履行企业公民责任，持续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

5.企业文化

2025年，公司持续深化奋斗者文化建设，以文化赋能业务发展。聚焦行为规范，组织专题研讨会，形成正、反面行为清单以及典型案例集，为经营管理提供清晰的行为规范指引。经过多轮打磨，推出第三批奋斗者公约，推动公司全体员工研讨转化，让奋斗精神更具有具象性和可践行性。同步联动一线，通过公约讨论挖掘亮点事迹、打造文化墙，营造对标争先氛围，实现文化引领与业务发展同频共振。

6.资金活动

公司按照《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网上银行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完善的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明确公司资金管理要求，加强资金业务管理和控制，保证资金安全。在账户管理方面，公司银行账户开立、注销、使用审批手续完备，资料规范完整，确保银行账户管理高效安全。报告期内，公司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内部各项规章制度。

7.采购业务

2025年，公司修订完善了《采购招标管理办法》，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更新完善相关流程，规范各类采购业务的权限与流程，确保采购工作的规范性、公平性和透明度。通过行业对标、优化物资规格，控制采购成本，有效防范不合规的采购行为。公司采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进行大额采购，发挥市场作用，促进采购价格趋向合理，加强综合监管，提高采购交易透明度。通过实施采购业务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公司采购规范化水平。

8.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产管理流程，规范了固定资产采购、验收、使用维护、盘点以及报废等各环节流程。固定资产管理部门和计划财务部牵头组织各部门员工，通过二维码和拍照上传全面清点实物，及时发现和处理资产管理中的问题，有效防范资产损失风险，确保资产安全和会计核算规范；严格落实《产权变动管理办法》，规范企业国有产权变动决策审批程序、交易程序等，明确规定企业国有产权变动应当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同时强化产权变动监督和责任追究；建立资产减值管理标准，规范企业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计提、转回及财务核销等行为，保障资产安全。

9.销售业务

公司积极应对复杂的外部形势，聚焦锻造核心竞争力，夯实业务发展的根基。在变革的珠宝要素交易赛道上，以数字化科技

赋能,珠宝交易板块数字化平台建设具备雏形,构建了线上展示、交易、结算的完整闭环。针对黄金税收新政的颁布,公司积极探索新业务类型,利用水贝物理平台优势,整合资源,加强了客户经营和履约能力情况背调,有效防范业务风险。

10.研究与开发

公司打造“线上展示、线下甄选”的数字化珠宝要素交易生态,大力推进平台数字化建设,进行技术创新,实现线上常态化展示、库存管理、竞价、看货会、订单处理、结算及分账、用户体系、供应链管理、分销系统等功能;布局线上水贝,拓展物理平台线上服务空间;研发固定资产全流程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采购-入库-领用-维修-盘点-报废”全生命周期线上管控,提升资产管理效率与透明度。

11.租赁业务

2025年,公司组织修订了《资源性资产租赁工作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租赁业务的运营管理。传统物业租赁方面对部分物业进行改造提升,提高市场竞争力;商业运营方面通过开展文博会、特力珠宝产业嘉年华等一系列活动,加强园区影响力和客户满意度,承接“家居换新”补贴活动,强化园区形象和产业运营服务理念,为公司经营稳定奠定基础。

12.工程项目

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工程项目管理流程,制定了《建设工程付款审批制度》《工程建设项目审计办法(试行)》,2025年经评

估、完善了《建设工程管理制度》。通过严格控制各关键环节，切实提高了工程项目管理水平和工程质量。

13.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了《提供财务资助、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了担保的基本原则并建立科学严密的管理程序，有效规避和降低经营风险，保障了财务安全。2025年，公司未开展担保业务。

14.财务报告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建立符合公司实际的会计政策，完善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会计核算基础工作的内容，规范了财务报告编制。

在财务报告编制方面，公司财务报告编制格式符合法规要求，当期发生的业务均完整地反映在财务报告中，合并范围准确界定，合并抵消完整准确，确保财务信息披露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在财务报告分析方面，公司建立了财务报告分析机制，定期对当期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状况及其主要影响因素进行分析说明，为管理层的经营决策提供正确、合理的支撑信息。

15.全面预算

在预算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了全面预算管理的组织机构、管理组织的权责分工、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以及完整的执行、分析与控制全流程要求。通过签订绩效考核责任书的方式，细化预算目标、考核范围、方法及要求，确保预算在推动公司发展战略中的关键作用。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公司每月进行预算执行分析，防范不符合管理目标的经济行为，并按规定调整特殊情况和突发事件，从而促进全面预算目标的高效实现。

16.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办法》，根据业务开展实际情况，不断更新完善相关制度流程，持续加强合同管理能力。2025年，公司在合同签订环节，严格执行审批程序，确保合同文本内容完整且风险可控。在印章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印章管理规定》，规范合同用印流程和权限，保障印章使用安全性。

17.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工作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建立了科学、规范的内部信息传递机制，确保各类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外披露。公司引入OKR管理工具，通过“过程导向”将战略目标逐级落实，实现关键任务透明化、节点可控化；通过月度复盘，保障内部信息高效流转，提升跨部门协作效率。

18.信息系统

公司设立信息化中心负责信息化建设工作，制定了《计算机信息系统管理规定》《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通过业务管理、库存管理、办公信息、财务核算等多个信息系统，显著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信息化水平，完善系统功能，推动数据集成共享。

19.内部监督

公司内部监督主要由审计委员会领导并实施。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专门工作机构，依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办法》，设立审计部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对公司职能部门、经营单位的内部控制和经济活动进行评价监督，通过审查和评价经营活动及内部控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运行，促进组织目标的实现。制定了《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暂行办法》，通过全面回顾和系统评价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及其影响，并与投资目标进行对比，找出差异原因，总结经验教训，促进企业投资决策的科学化和规范化。

公司始终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坚决贯彻各项部署要求，专设纪检监察室，围绕执行党内政治生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规范选人用人、强化执纪审查以及完善廉洁风险防控等方面开展监督工作，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通过定期开展廉洁教育活动、与重点岗位人员开展廉洁谈话、常态化发布廉洁提醒等方式，不断夯实干部职工廉洁从业、合规履职的思想根基。为确保监督执纪工作有序进行，构建“线上+线下”监督格局，线上通过官网公开发布监督方式，线下在商业大厦等人流密集区域醒目位置张贴廉洁海报，畅通监督渠道。同时，公司实施联合监督工作机制，定期召开联合监督委

员会工作会议，紧扣经营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环节，促进部门间信息共享与协同工作，有效提升了监督工作的整体质量和效率。此外，公司持续关注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确保所有审批环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维护了企业治理和合规经营的良好生态。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制度、内控流程清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的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重要程度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leq 利润总额的5%，或绝对金额 \leq 500万元。	利润总额的5% $<$ 错报 \leq 利润总额的10%，且绝对金额 $>$ 500万元；或500万元 $<$ 绝对金额 \leq 1000万	错报 $>$ 利润总额的10%，且绝对金额 $>$ 1000万元。

		元,且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5%。	
--	--	------------------	--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管理层舞弊导致财务结果出现重大错报或提供虚假财务报告,误导财务报告使用者,造成决策失误,并引起诉讼;

②控制环境无效;

③发现并报告管理层的重大内控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导致公司重大损失;

⑤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有效控制;

⑥其他对报表使用者的正确判断造成严重误导,导致公司重大赔偿情况的缺陷。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

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认定登记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 \leq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0.5%，或绝对金额 \leq 500万元。
重要缺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0.5% $<$ 损失金额 \leq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5%，或500万元 $<$ 绝对金额 \leq 1000万元。
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5%，且绝对金额 $>$ 1000万元。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重大决策违反公司规定程序，造成公司重大损失；
- ②严重违反法律、法规，造成公司重大损失；
- 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
- ④核心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 ⑤内控评价结果中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⑥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 ①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较大损失；
- ②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较严重；
- 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④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2日